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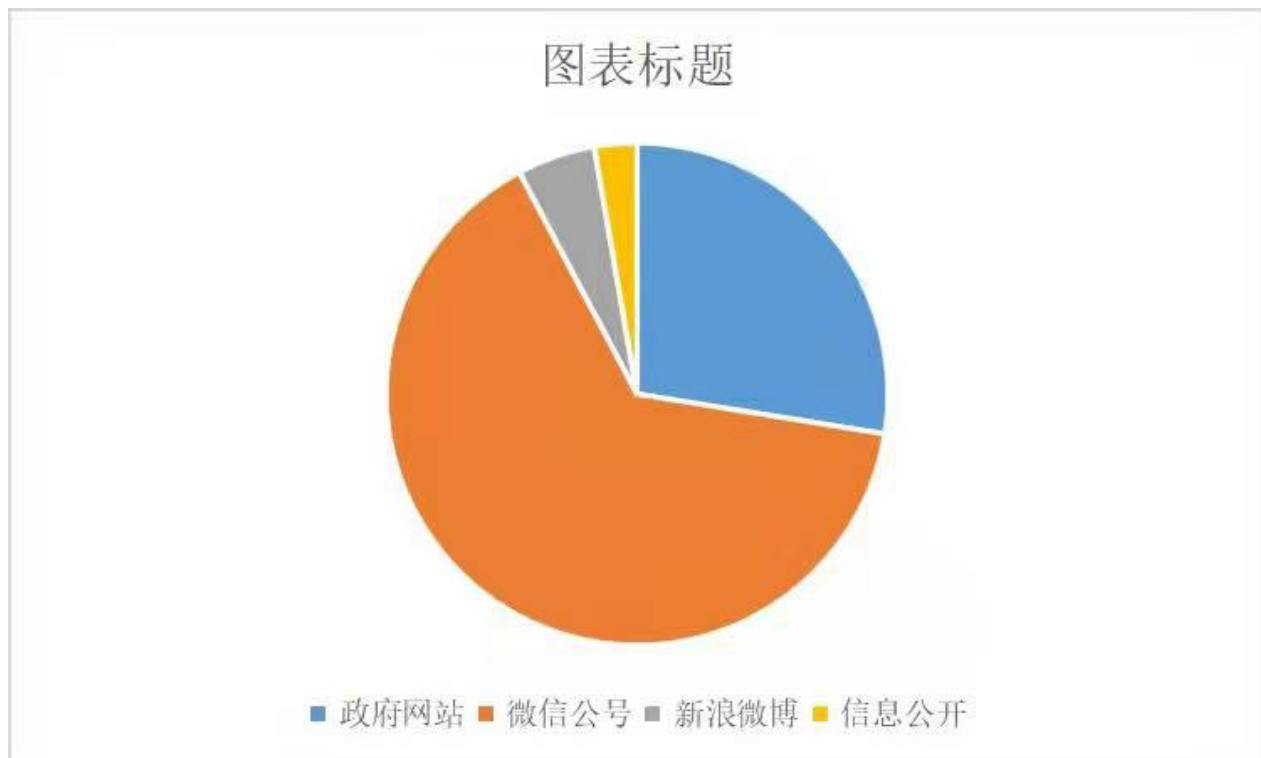
羊庄镇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、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、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特编制2021年度羊庄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。本年报由包括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平台建设、监督保障等方面五个部分组成。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

1、主动公开情况。

羊庄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采用网络形式发布。2021年全年通过羊庄镇网站发布信息312条；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图文信息733条；通过新浪微博推送图文信息57条；通过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31条，其中，通知公告5条，政策文件6条，规划计划3条，组织管理12条，公开基本目录2条，基本信息3条。



2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我镇共办理 0 条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。

3、政府信息管理

2021 年我镇根据领导分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，具体工作主要由镇党政办公室、宣传信息室负责日常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全镇各相关部门健全工作机制，落实专人进行资料收集、整理和上报工作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良好的组织保障。建立规范的公开体系，及时公开镇政府信息，力争做到数量提高、、填报规范、内容全面。重点公开政策文件、规划计划、组织管理和政府信息年度报告等，认真总结政务公开工作经验，及时报送经验材料。

4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按照滕州市政府信息平台建设工作的要求，我镇开设了政务公开专区，公开政府信息查阅范围、方式和流程。以政府门户网站为第一平台，完善了镇信息公开栏，通过微信公众号及时收集社情民意，及时回答并解决公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、焦点问题，增强了公众对政府的信任度。

5、监督保障。

建立规范的问责体系健全制度，落实责任，羊庄镇结合自身实际，按全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和工作措施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上报制度、政府信息审核制度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。落实保密审查责任，规范审查程序。纳入滕州市镇街政务公开工作考核，未进行社会评议，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度羊庄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，公开内容的及时性、全面性、便利性等需要在今后工作中改进。为此，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：

1、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机制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、保密、审查制度等。

2、继续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。坚持把主动公开作为、常态工作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载体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制作、发布流程。同时，继续按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和相关电话咨询，满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2021 年度市羊庄镇未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。2021 年度市羊庄镇建设便民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体验区、西石湾村政务公开体验区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镇办公室联系。（地址：山东省滕州市羊庄镇政府，联系电话：0632-2917120）

滕州市羊庄镇人民政府

2022 年 1 月 20 日